

2025年度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组织起草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和测绘信息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定本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健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制机制。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区自然资源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区自然资源 and 不动产确权工作。调处土地、矿产资源、海洋、林权等自然资源权属争议。指导全区不动产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组织实施考核。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参与指导全区土地储备工作。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开展节约集约利用工作。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全区旧城镇、旧厂房、旧村庄改造（以下简称“三旧”改造）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三旧”改造政策并组织实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配合上级部门编制主体功能区规划，落实上级国土空间规划政策，负责建立全区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配合或组织编制全区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和上级主管部门指定的政策性规划，配合部门编制相关专项规划。配合编制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指导和审核涉及国土空间规划的法定规划、有关专项规划和村庄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配合上级部门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城镇开发边界等。贯彻执行城乡规划管理的技术标准和制度并监督实施。协调区域规划管理工作。

（七）负责建立健全本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海洋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海域、海岛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八）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海洋生态、海域海

岸线和海岛修复、林业生态修复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备选项目。

（九）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落实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区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上级委托的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工作，参与或组织调处矿产资源勘查争议和纠纷。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灾害问题。组织矿产资源调查。

（十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贯彻执行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负责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配合属地政府和相关部门做好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和减灾工作，参与海洋灾害应急处置。负责地质遗迹的监督管理。

（十二）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组织编制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的管理和审核。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三）负责监督实施海洋战略规划和发展海洋经济。组织海洋区域性战略研究，提出优化海洋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布局、建设海洋强区的建议。配合拟订海洋发展战略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海洋经济发展、海岸带综合保护利用等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负责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工作。

（十四）负责海洋开发利用和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海域使用和海岛保护利用管理。制定海域海岛保护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无居民海岛、海域、海底地形地名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海底电缆、管道铺设及海上人工构筑物设置。

（十五）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和信用管理，监督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图管理。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六）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贯彻执行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区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七）负责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配合自然资源领域督察相关工作。

（十八）负责林业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林业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全区林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起草林业规范性文件草案。协调和指导各镇（街、区）林业工作。

（十九）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

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负责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二十）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指导建设湿地公园。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各类自然保护地。

（二十一）承担推进林业改革和维护林农合法权益的工作。负责组织和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指导国有林场、林业科研机构和林业基层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负责林木种苗管理。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质量及其生产经营行为。协助开展有关国际公约的履约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二十二）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前期处置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十三）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区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二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正常运转工作。组织落实信息、保密、新闻宣传、政务公开、建议提案、督查督办、物资采购管理、固定资产日常管理、后勤保障等工作。承担组织编制区自然资源年度计划工作。协调自然资源领域综合改革有关工作。组织自然资源领域重大课题调研、重要文稿起草、综合统计分析和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工作。负责统筹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

（二）政策法规和信访股（行政审批服务股）。

牵头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统筹落实本部门依法行政和普法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承担行政应诉、行政赔偿及协助行政复议有关工作。对有关城乡规划违法建设行为进行适法认定。统筹负责行政审批服务事项，组织落实本单位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办理有关工作。组织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工程、项目及创新能力建设。承担科技体系建设及科技成果的管理工作。负责自然资源信访工作。负责联系驻区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工作。

（三）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股。

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组织实施考核。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

关资产收益。参与指导全区土地储备工作。承担报区政府审批的改制企业的国有土地资产处置。

负责统筹和指导全区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工作，组织实施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完善自然资源市场交易规则和交易平台，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市场调控。组织实施全区自然资源市场监督管理和动态监测，完善自然资源市场信用体系建设。组织实施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制度，组织落实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工作。统筹开展全区节约集约用地工作，组织和指导闲置土地处置。负责编制全区年度土地供应计划和组织实施储备土地的供应。负责统筹推进全区“三旧”改造，完善“三旧”改造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审查“三旧”改造涉及的土地征收手续和完善集体建设用地手续。

（四）国土空间规划股。

贯彻落实上级国土空间规划政策，配合建立区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配合编制区自然资源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工作。配合上级部门编制主体功能区规划，配合或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配合部门编制相关专项规划。组织指导全区编制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组织拟订辖区内海洋功能区划和海洋经济发展、海岸带综合保护利用、海域海岛保护利用、海洋军民融合发展等规划并监督实施。承担推动海洋新兴产业发展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承担报区政府或上级政府审批的法定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审核工作。审核各镇、开发区、产业园区国土空间规划，配合编制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审核各镇控制性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制定全区出让土地的规划条件。监

督管理区内城乡规划设计市场、城乡测绘市场和城乡规划地理信息工作。

（五）城区规划管理股。

拟订主城区建设项目的选址方案，办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承担主城区的建设项目管理，负责总平面、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规划实施过程的监督管理，参与建设工程竣工前规划条件核实。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通知书》相关工作。负责审查市政工程设计方案，办理有关市政建设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相关工作。代区政府征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贯彻执行城乡规划管理的技术标准和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区政府指定项目的规划选址研究。协调区域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选址。负责区级立项项目的规划选址，配合上级立项项目规划选址出具规划意见。制定区域性基础设施项目规划要求。指导绿道规划建设管理，统筹协调推进南粤古驿道修复和活化利用。

（六）村镇规划管理股。

拟订村镇建设项目的选址方案，办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承担村镇的建设项目管理，负责总平面、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规划实施过程的监督管理，参与建设工程竣工前规划条件核实。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通知书》相关工作。负责审查市政工程设计方案，办理有关市政建设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相关工作。办

理主城区农建房业务，指导规划所的规划管理工作。

（七）耕地保护与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

贯彻落实耕地保护政策规定，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占用和补划的监督管理。承担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工作。负责耕地保护政策与林地、草地、湿地等土地资源保护政策的衔接。

贯彻执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规范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提出土地、海洋年度利用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耕地、林地、草地、湿地、海域、海岛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政策，对建设项目用地进行审核和预审。依法承担各类土地用途转建设用地的审核、报批和备案工作。承担全区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和协调工作。监督实施城乡规划管理等用途管制政策及相关规范。

（八）矿产资源管理与生态修复股。

编制实施勘查与矿产资源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监督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和保护。承担采矿权审批登记。承担矿产资源储量备案、登记、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实施矿山储量动态管理，建立矿产资源安全监测预警体系。监督管理地质遗迹的有关工作。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区地质工作。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上级委托的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灾害问题。贯彻执行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区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工作，发布地质灾害公告。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配合属地政府和相关部门做好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参与地质灾害应急处置。承担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承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政策研究工作，拟订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林业生态、各类自然保护地、湿地、海洋生态、海域海岸带和海岛修复等工作。承担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

（九）海洋经济与海域海岛管理股。

开展海洋经济运行综合监测、统计核算、调查评估、信息发布工作。承担相关海洋事务的综合协调工作。参与海洋科学调查与勘测。承担海洋观测预报管理工作。开展海洋生态预警监测，负责全区海洋灾害预防和治理工作，发布海洋灾害警报。参与海洋灾害应急处置。

配合拟订海域使用和海岛保护利用政策，监督管理海域海岛开发利用活动。组织海域界线、大陆及海岛海岸线勘定和管理。承担报区政府审批的用海、用岛的审核、报批工作，以及报上级审批的用海、用岛的审查工作。组织开展海域海岛监视监测和评估，负责无居民海岛、海域、海底地形地名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海底电缆、管道铺设及海上人工构筑物设置。

（十）营林股。

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全民义务植树、森林城市、城乡绿化和部门绿化，承担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等工作。承担全区营造林指导、监督和管理，负责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生态公益林建设管理等工作。承担林木种苗管理工作。组织种质资源调查和资源库建设，组织实施林木种苗生产计划的调剂、储备工作。督促检查林木种苗质量及其生产经营行为。组织林木良种示范推广，指导林木良种基地、

保障性苗圃建设。

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承担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相关工作。指导全区湿地保护工作，指导建设湿地公园，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十一）森林资源管理股。

承担全区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区森林资源管护工作。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监督林地保护开发利用，承担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工作。组织指导编制全区森林经营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并监督实施。指导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拟订重大林业改革意见并组织监督实施。指导农村林业发展、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政策措施的实施。

组织开展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和资源状况评估。监督管理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和开发利用，按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有关工作。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疫源疫病监测。

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国有林场改革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森林旅游和生态教育等服务产品，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十二）森林火灾预防股。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

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及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检查等森林防火防范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前期处置等防火工作。

（十三）权属与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股。

负责指导、监督全区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指导监督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工作。指导全区不动产登记工作。负责依法调处土地、林权等自然资源权属争议。拟订全区自然资源调查方案，定期组织实施全区性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分析评价。开展水、森林、湿地资源和地理国情等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拟订全区基础测绘规划、计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区级基础测绘和地理信息资源建设等重大项目。建立和管理全区测绘基准、测绘系统。监督管理民用测绘航空摄影和卫星遥感。拟订测绘行业管理政策，监督管理测绘活动、质量，管理测绘资质资格。拟订地理信息安全保密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负责地理信息成果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负责地图管理，审查向社会公开的地图，监督互联网地图服务，开展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提供地理信息应急保障，指导监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

（十四）执法一股。

负责大泽镇、司前镇、罗坑镇、双水镇、崖门镇的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工作。查处辖区内重大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案件，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动态巡查工作。指导监督辖区内自然资源违法案件调查处理工作。配合国家、省、市自然资源领域督察

相关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自然资源方面的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执法二股。

负责圭峰会城、经济开发区、沙堆镇、古井镇、三江镇、睦洲镇、大鳌镇的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工作。查处辖区内重大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案件，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动态巡查工作。指导监督辖区内自然资源违法案件调查处理工作。配合国家、省、市自然资源领域督察相关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自然资源方面的行政执法工作。

（十六）财务与资金运用股。

拟订有关财务、资金管理的规范性文件，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财务及国有资产监管，负责部门预决算、政府采购、财政拨付、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国家和省规定的自然资源专项资金、自然资源相关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征收及使用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生态补偿制度。编制政策性森林保险、林业专项贷款计划工作以及林业基金管理。

（十七）人事股。

承担机关和指导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和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指导自然资源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开展对外科技交流合作工作。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建、纪检、意识形态、群团等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本级和下属3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服务中

心、江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新会分中心（经费差额表）、江门市新会区林业科学研究所。

第二部分：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78.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889.35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748.93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29.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47.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8.8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5,506.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129.8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3,615.1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77.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382.9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516.41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510.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7.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03.23
总计	30	24,613.61	总计	60	24,613.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516.41	23,767.48	0.00	748.9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1	3.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9.27	1,029.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3.68	99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8.83	43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92	13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84	27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92	13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	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8.37	28.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37	28.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2	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2	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01	24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01	24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98	3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74	4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29	16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506.41	15,50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506.41	15,50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232.34	15,23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58.00	5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4.87	8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19	5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36.01	1,387.07	0.00	748.93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87.96	1,339.03	0.00	748.93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498.49	182.67	0.00	315.82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9.79	5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525.49	92.38	0.00	433.11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8.67	38.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822.80	82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8.69	2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5.02	105.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8.05	48.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8.05	48.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615.08	3,61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615.08	3,61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123.20	1,12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21	19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6.16	16.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30.94	33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9.80	9.8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27.26	2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28	海洋战略规划与预警监测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1,768.45	1,76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25.36	12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7.72	57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7.72	57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9.69	27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8.03	29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382.95	1,38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2.95	1,38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2.95	1,382.9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510.37	4,976.26	19,534.1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1	2.88	0.23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23	0.00	0.23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23	0.00	0.2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9.27	1,029.2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3.68	993.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8.83	438.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92	133.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84	279.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92	139.92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	1.1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8.37	28.3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37	28.37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2	7.2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2	7.2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01	247.0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01	247.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98	39.9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74	45.7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29	161.29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87	0.00	18.8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8.87	0.00	18.87	0.00	0.00	0.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18.87	0.00	18.87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506.41	0.00	15,506.41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506.41	0.00	15,506.41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232.34	0.00	15,232.34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58.00	0.00	58.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4.87	0.00	84.87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19	0.00	51.1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29.85	498.49	1,631.36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81.81	498.49	1,583.31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498.49	498.49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9.79	0.00	59.79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519.34	0.00	519.34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8.67	0.00	38.67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822.80	0.00	822.8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8.69	0.00	28.69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5.02	0.00	105.02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8.05	0.00	48.05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8.05	0.00	48.05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615.19	2,620.89	994.31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615.19	2,620.89	994.31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123.20	1,123.20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21	85.89	112.32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6.16	0.00	16.16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30.94	0.00	330.94	0.00	0.00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9.80	0.00	9.8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5.20	0.00	15.20	0.00	0.00	0.00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27.26	0.00	27.26	0.00	0.00	0.00
2200128	海洋战略规划与预警监测	0.51	0.00	0.51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1,768.57	1,411.80	356.77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25.36	0.00	125.3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7.72	577.7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7.72	577.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9.69	279.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8.03	298.03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382.95	0.00	1,382.95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2.95	0.00	1,382.95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2.95	0.00	1,382.9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78.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11	3.1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889.3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29.27	1,029.2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7.01	247.0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8.87	18.87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5,506.41	0.00	15,506.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87.07	1,387.07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3,615.19	3,615.19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77.72	577.7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382.95	0.00	1,382.95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767.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767.59	6,878.24	16,889.3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7.2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7.18	67.1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7.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834.78	总计	64	23,834.78	6,945.43	16,889.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878.24	4,660.44	2,217.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1	2.88	0.23
20132	组织事务	2.88	2.88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88	2.88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23	0.00	0.23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23	0.00	0.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9.27	1,029.2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3.68	993.6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8.83	438.8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92	133.9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84	279.8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92	139.92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	1.16	0.00
20808	抚恤	28.37	28.3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37	28.3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2	7.22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2	7.2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01	247.0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01	247.0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98	39.9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74	45.7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29	161.2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87	0.00	18.8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8.87	0.00	18.87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18.87	0.00	18.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87.07	182.67	1,204.40
21301	农业农村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339.03	182.67	1,156.35
2130204	事业单位	182.67	182.67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9.79	0.00	59.79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92.38	0.00	92.38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8.67	0.00	38.67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822.80	0.00	822.8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9.00	0.00	9.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8.69	0.00	28.6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5.02	0.00	105.0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8.05	0.00	48.0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8.05	0.00	48.0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615.19	2,620.89	994.3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615.19	2,620.89	994.31
2200101	行政运行	1,123.20	1,123.2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21	85.89	112.32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6.16	0.00	16.16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30.94	0.00	330.94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9.80	0.00	9.8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5.20	0.00	15.2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27.26	0.00	27.26
2200128	海洋战略规划与预警监测	0.51	0.00	0.51
2200150	事业运行	1,768.57	1,411.80	356.77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25.36	0.00	125.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7.72	577.7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7.72	577.7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9.69	279.6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8.03	298.0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20.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80
30101	基本工资	737.60	30201	办公费	17.17
30102	津贴补贴	766.68	30202	印刷费	1.45
30103	奖金	532.27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52
30107	绩效工资	430.14	30206	电费	6.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10	30207	邮电费	2.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9.9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2.49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0.69	30213	维修（护）费	4.07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0.2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8.99	30216	培训费	0.69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0
30302	退休费	565.17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8.3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60	30226	劳务费	2.29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8.80	30228	工会经费	7.9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0.0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6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4,509.65		公用经费合计	15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6,889.35	16,889.35	0.00	16,889.3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5,506.41	15,506.41	0.00	15,506.41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506.41	15,506.41	0.00	15,506.41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15,232.34	15,232.34	0.00	15,232.34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58.00	58.00	0.00	58.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0.00	84.87	84.87	0.00	84.87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0.00	80.00	80.00	0.00	8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1.19	51.19	0.00	51.19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382.95	1,382.95	0.00	1,382.95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382.95	1,382.95	0.00	1,382.95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382.95	1,382.95	0.00	1,382.9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4	0.00	25.74	0.00	25.74	4.30	13.39	0.00	12.78	0.00	12.78	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2025年度总收入24,613.6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4,516.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878.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38.14万元，增长1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专项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如业务网及一张图数据与应用建设、历史遗留矿山及地质灾害点修复治理方案编制；二是支付了以前年度的应支未支款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889.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644.37万元，增长6,794.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原三旧办合并到区自然资源局，增加了职能，相应增加了专项经费财政拨款收入；二是支付了以前年度的应支未支款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748.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6.41万元，增长24.3%。主要变动情况：下属单位江门市新会区林业科学研究所本年自筹资金收入增加，部分柑苗收入增加。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2025年度总支出24,613.6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4,510.3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976.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8.96万元，增长2%。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19,534.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523.86万元，增长87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原三旧办合并到区自然资源局，增加了职能，相应增加了专项经费支出；二是支付了以前年度的应支未支款项。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3,767.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878.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38.14万元，增长1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专项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如业务网及一张图数据与应用建设、历史遗留矿山及地质灾害点修复治理方案编制；二是支付了以前年度的应支未支款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889.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644.37万元，增长6,794.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原三旧办合并到区自然资源局，增加了职能，相应增加了专项经费财政拨款收入；二是支付

了以前年度的应支未支款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区级“三旧”改造项目土地及地上物补偿支出、乡村绿化美化项目资金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城乡社区支出方面的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区级“三旧”改造项目土地及地上物补偿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15,161.96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63.8%，主要用于“三旧”改造项目补偿方面，推动改造项目顺利推进。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3,767.5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878.2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807.96万元，下降20.8%；主要变动情况：由于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专项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如历史遗留矿山治理、新会区城乡规划专项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889.3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0,897.65万元，下降55.3%；主要变动情况：由于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专项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如生态公益林配套及改造资金、“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3.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0.04万元的44.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万元，下降19.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78万元，完成预算25.74万元的49.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8万元，下降17.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78万元，完成预算25.74万元的49.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8万元，下降17.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预算4.3万元的14.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2万元，下降40.9%。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78万元，占95.5%；公务接待费支出0.6万元，占4.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7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7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2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地质灾害防治巡查、执法巡查等应急工作。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中的车辆数不一致的原因：下属单位江门市新会区林业科学研究所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辆车运行维护费从经营创收及项目自筹经费中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6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执行公务、检查指导工作等公务活动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6次，接待人数共68人。主要包括国家林草局生态修复司开展义务植树和古树名木保护工作调研、省自然资源厅开展生态保护修复专项资金项目全流程监管调研、省林业局工作组开展互花米草防治情况调研等公务活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3.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66万元，增长41.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本年有新招录公务员，相应的公用支出增加；二是支付了以前年度应支未支款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4.6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1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3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6.1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8.6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5.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6.3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7.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3.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科研保障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26个，共涉及资金442.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0%；组织对2025年度土地出让(转让)合同印花税、区级“三旧”改造项目土地及地上物补偿支出等28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6,265.66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6.3%。

未组织开展部门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878.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16,889.3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所设立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能反映和评价本部门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部门依据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评估费、“一张图”系统数据治理运营服务、新会（柑）陈皮种质资源保护与良种苗木繁育中心建设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整体绩效良好，存在部分短板有待持续改进提升。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6,878.25万元，执行数6,878.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16,889.35万元，执行数16,889.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从各个项目专项工作完成情况来看，根据设定的社会效益指标实际值与目标值比较，大部分项目能实施完成并达到预期目标，对提高行政效能的作用非常大，效果显著，为各级政府部门制定政策提供决算依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有部分项目虽然已完成，但由于财政收支矛盾突出，项目资金未能按时支付，只能跨年度支付，导致当年度支出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资金监管部门积极与各业务部门沟通，协助业务部门做好经费支出工作，跟踪预算执行情况，除了严格监控预算支出合法合规，还要监督项目资金的支出进度。

评估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6.7万元，完成预算的22.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在办理补缴地价

业务时，实时反映地价的波动，将市场价作为政府部门决策的参考依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大环境影响，补缴地价业务量有所减少，没有完成全年预算。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将全面开展该项工作，合理统筹分配补缴地价预算。

自然资源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4万元，执行数为3.52万元，完成预算的1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聘请有资质的机构对违法用地、用林、采矿行为进行科学的测量以及鉴定，进一步加强对新会区违法用地、用林、采矿行为查处，完成国家部署对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财政资金紧张，未能如期支付项目款。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争取财政支持完成项目经费支付。

数据异地双活灾备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5万元，执行数为0.84万元，完成预算的2.4%；政府性基金预算数29万元，执行数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项目在新会区自然资源局机房与新会区政务信息机房之间已经完成构建双活数据中心，互为灾备机房，实现业务级容灾，实现其中一个中心发生灾难时无需任何切换操作，达到RPO为零，业务RTO接近零，不仅保证数据的安全，也保证业务的连续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大环境影响，财政部门审批支出时间过长，从而导致资金使用进度慢，影响后续设备和软件维保工作的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定期向财政部门汇报项目进展情况和资金需求，积极争取财政部门对项目资金审批的支持，缩短审批时间，确保资金及时拨付。

国有建设用地位价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0.9万元，完成预算的1.8%；政府性基金预算数15万元，执行数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于2025年4月已完成并由政府发布，其中完成了新会区83个标定区域的标地位价体系建设工作，成果通过验收并已上报备案，为政府出让土地提供了及时、准确的参考依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已完成，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未能及时办理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向财政部门申请，确保资金及时拨付。

测量控制点普查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0.98万元，完成预算的9.8%；政府性基金预算数9万元，执行数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完成对新会区范围内的测量标志点维护，并整理归档。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控制点由于城市发展建设损毁。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对损毁的点进行选点补充。

耕地质量等级成果年度变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0.84万元，完成预算的8.4%；政府性基金预算数7万元，执行数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成果后，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服务，按国家、省和市现行相关规范和工作要求提交相应成果，报送市局、省厅备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已完成，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未能及时办理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

要是积极向财政部门申请，确保资金及时拨付。

机房设备（UPS+硬盘内存）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0.14万元，完成预算的1.4%；政府性基金预算数21万元，执行数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更换机房内UPS和电池组，保护机房内设备电压稳定，满足机房内设备市电断开后5~8小时电力支撑供应，保障机房内设备用电安全和运行稳定，满足机房要求的服务器及网络设备延时需要。对机房内服务器内存进行扩容，为机房虚拟化资源池增加384GB可用内存，为机房内应用提供足够内存使用，提升机房内应用运算速度和响应能力，保证机房应用的内存资源持续保障。对机房内存储阵列和超融合一体机硬盘进行硬盘扩容，增加硬盘阵列存储容量，满足未来一年内自然资源地图和应用数据的存储需要，满足虚拟机磁盘应用需求，同时满足地图数据多重备份所需要的存储空间要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于2022年完成建设，系统虽已验收，但后备电池存在使用寿命问题，一般电池3持续使用3年后续航时间就会衰减，5年后衰减减半。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需计划在6年左右进行更换，以保障UPS后备供电时间。另外还需要对服务器性能、内存使用率，电源设备等进行日常巡检、故障排查与部件更换，实施设备升级与性能优化，保障系统运行环境稳定，确保系统长期可靠运行。

土地征收农用地地区片综合地价调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7.97万元，执行数为0.96万元，完成预算的12%；政府性基金预算数7万元，执行数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八条规定，征收农用地地区片综合地价应当至少每三年调整或者重新公布一次，完成对土地征收农用地地区片综合地价调整。是对被征地农民合法土地权益的维护和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已完成，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未能及时办理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向财政部门申请，确保资金及时拨付。

义务植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绩效目标。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6.97万元，执行数为6.9万元，完成预算的2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支付2023年义务植树应支未支款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已完成，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未能及时办理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对接，提高支付率。

古树名木保护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严格按照年度绩效目标有序实施，资金使用规范、执行进度良好。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3.03万元，执行数为21.73万元，完成预算的9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支付富美、东凌村古树修复费用、古树名木保险费用以及古树名木电子数据库建设费用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资金未100%执行，存在少量资金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健全常态化管护机制，精准开展古树复壮、隐患整治工作，强化全过程绩效管理，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和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水平。

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16.01万元，完成预算的40%；政

府性基金预算数42万元，执行数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当年度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及时发现非法破坏森林资源问题、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犯罪行为，更新森林资源档案数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区级财政压力未能如期支付项目合同款。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争取尽快完成支付。

森林资源管理、管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按职能提升我区森林资源的管理能力，确保我区森林资源可持续发展，指导、规划我区森林资源的经营和利用。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0.28万元，完成预算的1.4%；政府性基金预算数35万元，执行数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完成编制《新会区林下经济发展规划（2023-2035年）》、制作安装野生动物保护警示牌等森林资源管护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区级财政压力未能如期支付项目合同款。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争取尽快完成支付。

森林防火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0.74万元，完成预算的1.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印制了一批森林防火宣传资料派给市民，以全面提高群众自觉防范森林火灾的意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区级财政紧张，本来计划纳入预算的省、市、区防火规划项目，如安装森林防火监控设备，以加强宣传教育和监测预警的方面能力，因财政紧张无法实现。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争取申请上级经费，如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国债、省级专项资金等，同时发动各界社会团体，引

入公益资金投入，加大对防火建设力度。

森林防灭火应急信息管理系统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6.37万元，执行数为8.18万元，完成预算的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提升新会区森林防灭火救火工作规范化、科学化管理水平。以防为主，快速响应，确保火情信息畅通，为“报扑同步”打下坚实基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已完成，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未能及时办理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及时与财政部门沟通，跟进资金支出进度，同时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提高支出时效。

第一次全国森林和草原火灾风险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0.27万元，完成预算的0.5%；政府性基金预算数45万元，执行数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购买新会区第一次全国森林和草原火灾风险普查服务，完成全区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为加强森林防火措施，提高抗灾能力，提供科学、全面的数据支撑和依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已完成，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未能及时办理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及时与财政部门沟通，跟进资金支出进度，同时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提高支出时效。

森林病虫害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基本完成本年度森林病虫害防治任务。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13.32万元，完成预算的16.7%；政府性基金预算数8万元，执行数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开展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项目扎实开展做好林业有害生物疫情监测、防治及宣传引导等工作，有效遏制林业有害生物蔓延，严控病虫成灾率，保障了辖区森林生态安全，生态与社会效益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率偏低，核心原因为前期部分应付未付项目款项未能及时支付，导致年度资金执行进度滞后、资金未能充分盘活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全面梳理项目前期应付未付账款，逐项核对明细，依规尽快完成款项支付。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与项目实施质效。

绿美新会生态建设专项规划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绩效目标。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0.1万元，完成预算的0.3%；政府性基金预算数29万元，执行数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绿美新会生态建设专项规划》，为绿美新会生态建设制定规划蓝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支出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依规尽快完成款项支付，做好下一年度预算申请，提高支付率。

专职护林员管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4.98万元，执行数为4.81万元，完成预算的1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节日慰问护林员，稳定了护林员队伍，提高护林员履行职责的自觉性和积极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区级财政紧张，未能安排支出，如购买统一护林员服装，只能由镇街自行配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争取申请上级专项经费，如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国债、省级专项资金等，同时发动各界社会团体，引

入公益资金投入，加大对防火建设力度。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5万元，执行数为1.51万元，完成预算的4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区扫黑办工作安排，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巩固和深化专项斗争成果，推动平安中国建设提高到新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财政预算不高，难以更深入、更细化地推广该专项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按照区扫黑办工作安排，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巩固和深化专项斗争成果。

珠西枢纽新城控规调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3.2万元，执行数为0.2万元，完成预算的1.5%；政府性基金预算数13万元，执行数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推进江门市市区产城融合重大战略发展，加快枢纽新城开发建设和新会区“产城一体、业态融合”，进一步完善教育服务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规划路网建设。

江门市国土空间详细规划评估、单元划定、编制计划与技术规程细化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阶段任务。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0.8万元，完成预算的3.2%；政府性基金预算数13万元，执行数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进一步提高江门规划管理水平、维护详细规划的严肃性、提高详细规划编制的科学性和前瞻性，开展江门市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内已编详细规划评估及详细单元划定工作，为江门的自然资源系统进行规划管理、指导详细规划编制计划制定、开展详细规划新编或修编工作

提供支撑依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大环境影响，财政部门审批支出时间过长，从而导致资金使用进度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定期向财政部门汇报项目进展情况和资金需求，积极争取财政部门对项目资金审批的支持，缩短审批时间，确保资金及时拨付。

新会区四个“一体发展区”一体化发展战略规划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70万元，执行数为0.36万元，完成预算的0.5%；政府性基金预算数65万元，执行数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梳理新会四个一体化发展区现状建设及相关规划情况，对地区发展目标、定位、结构、发展模式与路径、行动纲领开展一体化统筹研究，并从空间结构、产业发展、综合交通、配套服务、乡村振兴、生态景观等各专项层面提出切实可行的实施路径及近期建设安排。

江门市新会区肉类联合加工厂项目选址研究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3.2万元，完成预算的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依据国家相关设计规范，测算屠宰场的用地规模、建设面积及卫生防护距离，对双水、三江等四处拟选址的地块进行对比分析，综合评价得出较优方案。

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0.75万元，完成预算的3.8%；政府性基金预算数37万元，执行数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项目立足国家治理体系与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要求，聚焦自

然资源数据体系搭建，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化建设工作。项目依托地理信息系统前沿技术，按照模块化开发思路，运用空间规则引擎、微服务架构、容器化等核心技术，搭建功能完备、可拓展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通过整合各类国土空间关联数据，构建自然资源“一张图”，打通纵向自然资源数据传导通道，实现横向各行业主管部门信息互通与业务协同，全方位支撑自然资源精细化业务管控。

新会区主城区慢行步道系统专题研究方案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阶段任务。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0.85万元，完成预算的8.5%；政府性基金预算数5万元，执行数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科学引导城市慢行系统交通发展，同时解决中心城区（会城中心区）各功能板块之间的空间割裂、慢行不畅等问题，构建适合城市发展的可持续慢行体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大环境影响，财政部门审批支出时间过长，从而导致资金使用进度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定期向财政部门汇报项目进展情况和资金需求，积极争取财政部门对项目资金审批的支持，缩短审批时间，确保资金及时拨付。

历史遗留矿山及地质灾害点修复治理方案编制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新会区历史遗留矿山现状调查，根据调查情况制定各矿山治理方式并编制设计方案。

法律服务与权属争议调处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

结论是已实现绩效目标。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8.6万元，完成预算的1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着实提高单位依法行政水平；妥善合法处置土地（含权属争议调处）、城乡规划、林业与野生动物等自然资源重大专项事务；保障依法维护区府和我单位合法权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未能及时办理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发挥好法律顾问的作用。

普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实现绩效目标。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着实提升全社会对自然资源领域的守法意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做好自然资源普法工作。

自然资源常态化监测工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5.2万元，完成预算的15.2%；政府性基金预算数22万元，执行数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实现了地类数据的常态化监测变更，年度变更调查工作按时高质完成，为国土管理提供有效的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不足导致项目推进困难。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解决资金支出，保障员工工资，确保项目顺利开展推进。

海域动态监视监测网络运行维护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8万元，执行数为2.4万元，完成预算的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加强海域海岛管理，提高依法用海、科学用海、集约用海水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资金使用管理，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支付方式合规、时序要求达标。

海域海岛使用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2万元，执行数为4.46万元，完成预算的20.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加强海域海岛管理，提高依法用海、科学用海、集约用海水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支付方式合规、时序要求达标。

海洋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0.51万元，完成预算的2%；政府性基金预算数36万元，执行数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摸清我区海洋灾害致灾信息，提升海洋灾害防治能力。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耕地恢复潜力调查评价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项目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全面深入摸清我省耕地恢复潜力状况，科学合理利用恢复类地块资源，严格落实耕地保护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已完成，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未能及时办理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向财政部门申请，确保资金及时拨付。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88万元，执行数为2.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队伍建设，激励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班子更好地履职尽责，推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全

面进步全面过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大环境影响，财政部门审批支出时间过长，从而导致资金使用进度慢，影响后续党建工作的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定期向财政部门汇报项目进展情况和资金需求，积极争取财政部门对项目资金审批的支持，缩短审批时间，确保资金及时拨付。

土地出让(转让)合同印花税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项目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数150万元，执行数84.87万元，完成预算的5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要求完成每季度15日前申报和缴纳。

生态公益林配套及改造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未能完成绩效目标。项目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数1896.45万元，执行数0.9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支付2024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作业设计款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财政资金紧张，未能支付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督促财政部门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林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基本完成绩效目标，林长制工作项目有序实施，资金使用规范。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8万元，执行数4.6万元，完成预算的5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支付绿美竞风华比赛项目应支未支款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未能100%执行，存在结余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积极申报上级资金，巩固提升巡查平台，不断开展林长制工作宣传、新会林小青活动宣传、林长制业务培训，稳固林长制工作和绿美

新会生态建设工作走深走实。

业务网及一张图数据与应用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9.16万元，执行数9.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确保镇级12个自然资源管理所、自然资源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中心的整体信息网络安全，实现高效的数据交互传输，信息化配置软硬件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已开展，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未能及时办理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向财政申请，及时拨付。

乡村绿化美化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基本完成绩效目标，乡村绿化美化项目有序实施，资金使用规范。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2.66万元，完成预算的53.2%；政府性基金预算数49.5万元，执行数46.85万元，完成预算的9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支付2024年乡村绿化美化项目应支未支款项，已全部完成支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已开展，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未能及时办理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向财政申请，及时拨付。

区级“三旧”改造项目土地及地上物补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本项目资金使用合规，专款专用，项目基本完成预设绩效目标。项目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数20,000万元，执行数15,161.96万元，完成预算的7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有序开展区级“三旧”改造项目土地及地上物货币补偿，保障改造项目顺利推进；受征拆谈判等工作进度影响，部分项目

尚未落实，因此补偿事项暂未实施，个别预设目标未完全落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区级“三旧”改造项目受权属梳理、协商谈判等客观因素影响，项目推进存在不确定性，部分补偿工作未能按计划实施；预算编制对项目实施变数预判不够充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强化项目前期调研，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紧盯项目实施进度，加强跟踪调度，提升预算执行效率。

镇级“三旧”改造项目土地及地上物补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本项目资金使用合规，专款专用，受项目推进滞后影响，预算执行率极低。项目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数15,000万元，执行数70.39万元，完成预算的0.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有序开展镇级“三旧”改造项目土地及地上物货币补偿，因部分改造项目未进入实质补偿阶段，导致补偿兑付工作未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完成率偏低，受镇级“三旧”改造项目改造意愿、历史用地问题、协商推进等客观因素制约，项目未能按计划启动补偿实施；预算编制对项目落地不确定性预估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做实项目前期论证，充分评估项目实施风险，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加强项目进度跟踪，及时研判项目落地条件。

节日慰问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13万元，执行数为0.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慰问2025年去世的国家干部遗属300元，区委工作情况通报会慰问金1000元。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按规定做好慰问工作。

政策性森林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基本完成政策性森林保险（生态林）续保工作，政策性森林保险

（商品林）愿保尽保。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48.05万元，完成预算的60.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新会区省级生态林100%承保，商品林已达到愿保尽保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未能及时办理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向财政部门申请，确保资金及时拨付。

区直机关和事业单位基层党建工作经费（区级统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已完成阶段任务。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5万元，执行数为0.23万元，完成预算的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进一步规范我单位志愿者服务工作，提升志愿者团队的整体形象与凝聚力，提高开展活动时的组织与管理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大环境影响，财政部门审批支出时间过长，从而导致资金使用进度慢，影响后续党建工作的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定期向财政部门汇报项目进展情况和资金需求，积极争取财政部门对项目资金审批的支持，缩短审批时间，确保资金及时拨付。

“一张图”系统数据治理运营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9.06万元，完成预算的9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对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一张图”数据治理服务，提高工作的信息化程度，提升工作效率。实现数据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式的共享，面向政府部门及社会提供数据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付款审批时间较长。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联系，加快支出进度。

不动产登记专网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6万元，执行数为9.97万元，完成预算的62.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保障网络运行稳定、数据传输安全，确保我区不动产登记工作正常有序进行，给企业和群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政务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付款审批时间较长。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联系，加快支出进度。

不动产档案库房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安排数为257万元，执行数为88.19万元，完成预算的3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切实保障全区不动产登记档案安全存放、规范保管，确保档案资料实现合理、有序、高效查阅利用，不断提升不动产登记工作质量与服务水平，充分满足群众和企业办事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已竣工验收，项目结算进度有待加快。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同财政部门沟通协调，提速项目资金支出工作。

前置扫描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8.5万元，执行数为0.45万元，完成预算的0.77%；政府性基金预算数34万元，执行数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5年共完成不动产登记前置扫描业务46428卷，实现多部门审批环节无纸化办公，减少资料人手传递，避免造成资料遗失，提高办事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付款审批时间较长。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联系，加快支出进度。

存量房补充测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99万元，执行数为0.3万元，完成预算的

0.3%；政府性基金预算数134.65万元，执行数134.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保障我区不动产登记工作有序开展，减少群众跑腿次数，减轻群众费用负担，为办事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付款审批时间较长。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联系，加快支出进度。

不动产窗口运营项目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160万元，执行数为153.64万元，完成预算的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保障不动产登记“中午不打烊”、“交地即交证”、“扶企暖企”、“上门服务”等一系列便民惠企措施正常运转，压缩办结时限，提高不动产登记质量和水平，满足群众和企业的办事需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预算不足，人员流动性大，不利于工作连续性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各部门沟通，减少优质员工流失，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确保我区不动产登记各项工作持续平稳有序进行。

新址装修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4.28万元，完成预算的4.28%；政府性基金预算数87万元，执行数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本项目已竣工验收，全部款项均已结清。不动产登记新址投入使用，保障我区不动产登记工作正常有序运行，切实为群众、企业提供优质服务，进一步提升我区营商环境。

新会（柑）陈皮种质资源保护与良种苗木繁育中心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7.96万

元，执行数为27.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40万元，执行数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项目建成4000m²网式大棚，繁育中心优质新会柑无病苗年产能可达30万株，有效提升种苗繁育规模化、标准化水平；建成30亩山地种植示范点，有效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助力区域种植技术推广与产业提质增效。2. 购置全自动核酸提取纯化仪、全波长超微量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等现代农业检测仪器，完善种苗健康检测体系，为种质资源精准鉴定与无病苗繁育提供技术支撑。存在问题：1. 因大棚建设工程及设备款项未能及时支付，大棚及设备售后服务无法正常跟进，大棚及设备运维保障不到位，直接影响设备运行稳定性与实际使用效果。2. 受项目资金支付延后影响，山地种植示范点苗木抚育、水肥管理、病虫害防治、除草松土等日常管护工作所需物资采购、劳务用工等费用暂无法及时保障，导致部分管护措施未能按计划开展，一定程度影响山地种植示范点日常管护进度与苗木正常生长。希望上级政府部门重视、支持科研项目开展，继续加大该项目科研经费投入。

新会茶枝柑品种审定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2.48万元，执行数为12.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40万元，执行数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本项目系统开展新会柑特异性种质的调查、收集和保存工作，获得综合性状优良的种质共计10份以上，进一步完善新会柑种质中心保护库。2. 建立山地新会柑新品种选育试验示范基地10亩以上，实现基地新会柑虫情自动预警，研究和总结出配套的关键栽培技术，实现带

动新会柑的高质量发展。存在问题：1. 因设备款项未能及时支付，水肥一体化设备售后服务无法正常跟进，设备运维保障不到位，直接影响设备运行稳定性与实际使用效果。2. 受项目资金支付延后影响，选育试验园苗木抚育、水肥管理、病虫害防治、除草松土等日常管护工作所需物资采购、劳务用工等费用暂无法及时保障，导致部分管护措施未能按计划开展，一定程度影响试验园日常管护进度与苗木正常生长。

2024年江门市新会区国家相思良种基地省级林木良种繁育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8.45万元，执行数为8.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收集林木种质资源8份，生产苗木7600株。2. 优选3个马大杂种相思新品系(2024-04;2024-05;2024-06)建立组培无性系，相思杂交育种控制授粉工作及基础实施设备维护设等。存在问题：资金支出率低，除化债项目外，达到支付条件的项目均未完成支付，由于未付款上级暂不同意验收。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